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爱旭股份

股票代码：600732

信息披露义务人：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福路126号

通讯地址：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福路126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数量减少、被动稀释

签署日期：2023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义乌奇光	指	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市公司/公司/爱旭股份	指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732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 2022 年 8 月 30 日至 2023 年 6 月 1 日期间减持公司股份、公司总股本变动引起的被动稀释导致的权益变动行为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	指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	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2MA28EW853P
成立日期	2016年12月15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福路126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珠海迪安优创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认缴出资额	954,000,000元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以上经营范围不含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权益结构	和谐成长二期（义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41.93%、义乌市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持股20.96%、珠海华金阿尔法三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8.07%、北京和谐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15.58%、周福云持股3.35%、西藏安晖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0.10%

2、主要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俞信华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职务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关系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控制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5%及以上发行在外股份。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需求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以及公司股本增加致义乌奇光所持权益比例被动稀释导致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被动降低。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根据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51),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即不超过26,053,006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仍在规定期间内。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无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信息披露义务人拟继续执行上述减持计划,如后续继续实施减持,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减持计划予以公告。若以后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是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及公司总股本变动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降低。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义乌奇光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99,777,477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138,786,311股）的比例为17.54%。

三、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2022年9月28日至2022年12月30日，义乌奇光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爱旭股份25,498,298股股份，减持完成后持股比例占爱旭股份当时总股本的15.29%。

（二）2022年12月2日、2023年1月9日，爱股份分别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和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新股登记工作，爱旭股份股本总数从1,138,786,311股增加至1,302,116,033股。义乌奇光持股比例因此被动稀释1.92%，持股比例降至13.39%。

（三）2023年2月9日至2023年3月9日，义乌奇光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爱旭股份共14,780,238股股份，减持完成后持股比例占爱旭股份当时总股本的12.25%。2023年3月24日，爱旭股份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爱旭股份股本总数从1,302,116,033股增加至1,302,650,333股。义乌奇光持股比例因此被动稀释0.01%，持股比例降至12.245%。

（四）2023年5月15日至2023年6月1日，义乌奇光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共减持爱旭股份14,827,100股股份。2023年5月17日至2023年5月19日，

因爱旭股份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导致爱旭股份股本总数从1,302,650,333股增加至1,306,548,252股。2023年5月24日，爱旭股份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爱旭股份股本总数从1,306,548,252股增加至1,306,618,702股，义乌奇光持股比例被动稀释0.04%。截至2023年6月1日，义乌奇光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11.07%。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2022年8月30日披露《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义乌奇光）》以来，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以及公司总股本变动引起的被动稀释导致权益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期间	权益变动原因	持股变动数量（股）	变动比例
义乌奇光	2022年8月30日至 2023年1月9日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25,486,798	-2.24%
	2022年12月2日至 2023年1月9日	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被动稀释	-	-1.92%
	2023年1月10日至 2023年2月27日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10,093,996	-0.78%
	2023年2月28日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1,000,000	-0.08%
	2023年3月1日至 2023年3月9日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3,686,242	-0.28%
	2023年3月24日至 2023年5月24日	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期权行权导致被动稀释	-	-0.04%
	2023年3月10日至 2023年6月1日	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	-14,827,100	-1.13%
主动减持股份变动小计				-4.51%
被动稀释股份变动小计				-1.96%
合计				-6.47%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义乌奇光	199,777,477	17.54%	144,683,341	11.07%
------	-------------	--------	-------------	--------

注：上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按股本1,138,786,311股计算，“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占总股本比例”按股本1,306,618,702股计算。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不存在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上市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区间(元/股)	减持股数(股)
义乌奇光	大宗交易	2022年12月1日至2023年5月31日	32.01-38.50	13,288,600
	集中竞价	2022年12月1日至2023年6月1日	29.59-42.31	19,719,138
合计				33,007,73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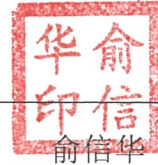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日期：2023年 6月 2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俞信华

签字日期：2023年 6月 2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经确认的复印件备置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爱旭股份董事会办公室，供查阅。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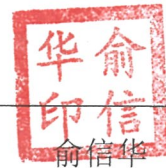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秋月路 26 号 4 幢 201-1 室
股票简称	爱旭股份	股票代码	60073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福路 126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被动稀释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99,777,477 股 持股比例：17.54% 注：本次权益变动前对应公司总股本为 1,138,786,311 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数量：55,094,136 股 变动比例：6.47% 持股数量：144,683,341 股 持股比例：11.07% 注：本次权益变动后对应公司总股本为 1,306,618,702 股。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2 年 8 月 30 日-2023 年 6 月 1 日 方式：大宗交易、集中竞价减持、被动稀释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

义乌奇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签字:



俞信华

盖章日期: 2023年 6 月 2 日